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本公司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主管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稽核主管並列席公司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

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至少每年一次定期會議(或透過正式書函方式)，瞭解查核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並對集團財務狀況及內控查核情形進行了解，必要時隨時可與內部稽核及會計師聯絡。

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盈餘分配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送請監察人審查並出具審查報告。

二、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07/03/26	本公司106年10月至107年1月內部控制制度有關查核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
107/05/09	本公司107年2月至107年3月內部控制制度有關查核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
107/08/13	本公司107年4月至107年6月內部控制制度有關查核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
107/11/12	本公司107年7月至107年9月內部控制制度有關查核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
107/12/14	一、107年度稽核計畫查核項目執行情形 二、108年度稽核計畫

三、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07/06/14	一、列席股東會
107/12/14	一、審計服務查核範圍 二、107年度風險評估 三、會計師獨立性報告